

开放式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

鑫元基金 管理		
		本机构(本人)在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理开放式基金账户
业务、交易类业务	和接受有关服务的经办人。本机构(本人)保证该授权经办人具	有合法的被授权资格。本机构(本人)授权委托的权限范围为:
		生选项前 □ 内打"√",否则打"×",涂改作废。
账户类	□ 基金账户开户/销户 □ 账户登记 □ 增开交易账户	□ 资料变更
	□ 交易密码挂失 (个人投资者不得授权办理开户)	
交易类	□ 认购 □ 申购 □ 赎回 □ 转换 □ 撤单 □ 转托管 □ 变更分红方式	
特殊类	□ 账户冻结/解冻 □ 基金份额冻结/解冻 □ 非交易过户	
	□ 收取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寄送的所有资料、单据和文件	
服务类	□ 通过传真/现场临柜方式对所有基金业务文件及附件进行说明和确认(机构选项)	
	□ 通过现场临柜方式对所有基金业务文件及附件进行说明和确认(个人选项)	
其 他	□ 解释、说明、回答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出的疑问和询问	
TEL 3H 31 3 7 3 7 5 1 648	本机构(本人)的行为,均为本机构(本人)真实意思表示,对	
授权机构(投	资者)名称:	按权人签名:
证件类型:_	ù	E件类型 :
		E件号码:
机构公章(投资者签章):		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章:
		签署日期: 年 月日

授权委托书一式两份,一份投资者留存,一份直销中心留存。